

园林园艺学院 2022 级本科生第一次自主选择专业实施细则

根据《云南农业大学关于印发全日制本科生自主选择专业实施办法的通知》（校政发【2015】134号）、《关于做好2023-2024学年第一学期2022级本科生自主选择专业工作的通知》（教通【2023】55号）精神，为保证22级全日制本科生第一次自主选择专业工作的顺利进行，结合学院实际，特制定如下实施细则。

一、接收转专业学生需达到以下要求：

- 1、修完相应时间内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，成绩合格。
- 2、相应时间内未受任何纪律处分。
- 3、身体条件符合国家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》相关专业的要求。

二、对转专业学生所属专业类的要求（如有疑问可致电65227654询问）

- 1、不得跨招生时的文、理大类选择专业。
- 2、按教育部相关规定，以特殊招生形式录取的艺术、体育类学生，国家有相关规定或者录取前与学校有明确约定的，招生时确定为定向、委托培养的学生、高水平运动员以及已有转学经历的学生，均不得自主选择专业。

园林园艺学院接收 2022 级本科生自主选择专业学生计划表

学院	专业	科类	现有人数	接收人数	联系人及联系电话
园林园艺学院	园艺	理工	48	12	0871-65227654 杨乐琦
园林园艺学院	园林	理工	111	9	
园林园艺学院	设施农业科学与工程	理工	28	12	

云南农业大学
园林园艺学院
2023年9月6日